

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新疆兴汇聚”）关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	是	7,920,000	2015年4月10日	2016年4月8日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58%	融资
合计	-	7,920,000	-	-	-	5.58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新疆兴汇聚持有公司股份141,847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8.08%，均为无限售流通股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新疆兴汇聚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40,33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8.4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83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一日